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狮头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4-012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公司召开了第七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科先生主持，与会监事一致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1.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本公司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2.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出本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3.监事会出具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4.监事认真阅读定期报告全文，重点关注定期报告内容是否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重大编制错误或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依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相关业务许可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能够独立对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状况进行审计，满足上市公司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一致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

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及公司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为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各方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等公允的原则进行，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有利于进一步满足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可使控股子公司获得一定额度和期限的银行融资，能够减轻公司的资金压力，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开展业务，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风险可控，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减值依据充分，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0 日